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IM/2001/1
12 September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为期一天的非正式会议

2001 年 9 月 25 日，星期二

临时议程和临时议程说明

临时议程

项目 1. 非正式会议开始

项目 2. 执行委员会题为“增强人权委员会各机制的有效性”的第 2000/109 号决定，其中请委员会主席在每年 9 月下旬召开一次为期一天的非正式会议，以便于在大会召开之前交换信息

项目 3. 会议综述

临时议程说明

项目 1. 非正式会议开始

1. 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主席将作介绍性发言。
2.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也将作发言。
3. 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主席随后将作实质性发言。

项目 2. 执行委员会第 2000/109 号决定

法律依据

4. 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在 2000 年 4 月 26 日的第 2000/109 号决定中，决定核可并全面执行增强委员会各机制有效性问题闭会期间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报告(E/CN.4/2000/112)。

5. 请委员会注意上述报告的第 33 和 34 段，这两段的文字如下：

“会议周期(人权委员会届会在春季，联合国大会在秋季)对大会第三委员会是有利的，可以审议人权委员会届会后间隔期间的发展情况。鉴于人权委员会和第三委员会之间无论在议程方面还是在出席会议的代表方面都有不少重迭，工作组认为在这两者之间建立更紧密能动的联系大有可为。工作组尤其认为宜在日内瓦在某种形式上加强准备工作，以确保所有代表团在为第三委员会做准备时能得到有关资料。”(第 33 段)

“工作组因此建议，委员会主席每年在 9 月下旬召开为期一天的委员会非正式会议，专用于便利在联合国大会召开之前交换信息。会议不产生正式结果，它的议程将包含前一届委员会会议处理的而且也列于第三委员会临时议程中的问题。会议将简短地讨论每个项目，由秘书处报导委员会届会以来的任何新的发展，并提供机会让各国政府的代表发表意见，包括说明拟在第三委员会上提出的决议。”(第 34 段)

人权委员会于 2000 年召开的为期一天的非正式会议

6. 在 2000 年 10 月和 11 月举行的会后会议上，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主席团收到了一份关于委员会在 2000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首次为期一天的非正式会议上情况说明。主席团讨论了该说明，认为该说明可作为参考之用。说明的案文转载于下文第 7 至 12 段。

7. 人权委员会根据委员会第 2000/109 号决定召开的首次为期一天的非正式会议于 2000 年 9 月 15 日在万国宫第十七号会议室举行。共有 220 位代表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与会者出席了会议，会议的主席任务是便利在联合国大会召开之前交换信息。

8. 非正式会议举行之前，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署)于 2000 年 9 月 12 日先给所有有关代表团举办了一个情况介绍会。会上，秘书处向代表们介绍了有关非正式会议的构思及其他技术细节。此外，非正式会议举行之前还向所有常驻日内瓦代表团和主要非政府组织分发了一份供与会者参考的情况说明(文件日期为 2000 年 9 月 1 日)。该说明提到了出席会议、认可参加会议、文件和拟议的工作安排等问题。

9. 会议的临时议程及其说明载于文件 E/CN.4/IM/2000/1。提交会议的文件包括：人权署提交大会第三委员会审议的报告(多数是未经校订的预翻稿)、一些背景及参考文件和各种参考资料。为大会编写的报告已刊入人权署网址。其中九份已用最后版本发行，复制件可在会议室索取。秘书处已向所有主席团成员和区域协调员提供了整套文件。这套文件也供所有与会有关代表团协商之用。

10. 会议议程与 2000 年大会分配给第三委员会审议的人权项目相同。在每个项目下，人权署的工作人员就 2000 年人权署提交第三委员会的 59 份报告中的有关最新发展和情况作了简单介绍。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玛丽·鲁滨逊夫人介绍了她向大会提出的最新报告。会议期间共有 27 个国家政府的代表和 10 个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作了发言、提出了问题和分享了信息，若干国家的政府甚至指出它们打算在第三委员会上提出决议草案。

11. 会议是人权委员会第 2000/109 号决定议定的旨在增进其有效性的一项革新，所有发言者都确认这是一项有用和成功的活动。

12. 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主席要求出席大会会议的代表团在会后向委员会提供反馈，说明非正式会议在提供有关信息帮助它们筹备第三委员会会议方面是否有用。由于从现在开始每年将举行这个会议，他还欢迎与会者通过区域协调员提出如何可以进一步改进的建议。

与第三委员会工作相关的背景情况

13. 根据第三委员会秘书处提供的初步信息，委员会将在 2001 年 10 月 3 日开始工作，届时应核可其工作方案草案。(必须指出的是，由于第三委员会有关会议的日期以及若干议程项目仍有可能更改，这些日期和议程项目均置于方括号内)。第三委员会将在[10 月 22 日]从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一项开始审议人权项目。对其他人权项目的审议将在[10 月 29 日]开始。建议与高级专员的对话在[11 月 7 日]进行，接下去是与各特别报告员的对话[11 月 8、9 和 12 日]。

14. 今年由大会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人权项目如下：

- 项目[127].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 项目[128]. 世界土著居民国际十年活动方案
- 项目[129].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 项目[130]. 人民自决的权利
- 项目[131]. 人权问题：
 -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
 -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 (d)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及后续活动；
 -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建议的工作安排

15. 按照去年的做法，建议秘书处就今年大会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人权项目作基本信息性质的介绍。这些介绍将突出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以来就第三委员会审议的人权项目取得的重大进展，以及与人权署提交第三委员会审议的报告有关的信息。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也会就她提交大会的各份报告发言。

16. 秘书处按照第三委员会人权议程项目顺序介绍每一个项目/问题之后进行一般性讨论(提问题和回答)。将请各国政府代表、联合国各部的观察员、专门机构和参加会议的政府间组织作简短发言。预期各国政府代表会特别着重介绍他们拟在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出的倡议和决议草案。

17. 委员会主席团欢迎在举行为期一天的非正式会议时若在日内瓦的下列人士(或他们的代表)参加会议: 特别报告员/代表。专家和委员会特别程序工作组主席第 8 次年度会议主席、人权条约机构主席第 13 次年度会议主席和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主席。鼓励特别程序的任务执行人和条约机构主席就他们各自提交大会的报告, 向委员会秘书处提供篇幅以一页为限的最新情况介绍, 列出与他们各自的任务或报告有关的任何重要发展的要素, 由秘书处在会上宣读。

文 件

18. 人权署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根据大会决议和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通过的决议所编写, 提交第三委员会审议的文件如下:

项目[127].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a) 秘书长关于《儿童权利公约》现况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 大会第 55/79 号决议第七(a)节; 第 44/25 号决议。

项目[128]. 世界土著居民国际十年活动方案

(a) 秘书长转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执行世界土著居民国际十年(1995-2004)活动方案的报告: 联合国援助世界土著居民国际十年自愿基金现况; 联合国援助土著居民自愿基金现况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 大会第 55/80、48/163 号决议。

项目[129].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a)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补编第 18 号)(A/56/18)

法律依据: 大会第 55/81 和 2106A(XX)号决议。

- (b) 秘书长转发委员会当代各种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83 号决议。
- (c) 秘书长关于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三个十年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和活动的协调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84 和 54/154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5 号决议。
- (d) 秘书长关于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结果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3/132 号决议。

项目[130]. 人民自决的权利

- (a) 秘书长关于人民自决权利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85 号决议。
- (b) 秘书长转发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86 号决议。

项目[131]. 人权问题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

- (a) 秘书长关于《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现况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88 号决议。
- (b) 秘书长转发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89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62 号决议。
- (c) 秘书长关于《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现况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89 号决议。

- (d) 反对酷刑委员会的报告(补编第 44 号)(A/56/44)

法律依据：大会第 39/46 号决议附件和第 55/89 号决议。

- (e)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的运行状况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36/151、55/89 号决议。

- (f) 秘书长关于《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现况的报告，包括所有保留和声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2200A(XXI)、54/157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0/67 号决议。

- (g) 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报告(A/56/40)

法律依据：大会第 2200A(XXI)、54/157 号决议。

- (h)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当代形式奴役自愿信托基金现况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46/122 号决议。

- (i) 秘书长关于《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现况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260A(III)号决议。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 (a) 秘书长关于人权和文化多元性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91 号决议。

- (b) 秘书长关于保护移徙者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92 号决议。

- (c) 秘书长转发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 1995-2004 年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和人权领域的新闻活动的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94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61 号决议。

- (d)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协助柬埔寨政府和人民增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成绩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95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82 号决议。

- (e) 秘书长转发消除一切形式的宗教不容忍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97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42 号决议。
- (f) 秘书长转发秘书长人权捍卫者问题特别代表的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98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0/61 号决议。
- (g) 秘书长关于全球化及其对于充分享受一切人权的影响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02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32 号决议。
- (h) 秘书长关于在非选择性、公正性和客观性原则的基础上促进国际合作以加强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行动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04 号决议。
- (i) 秘书长关于发展权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08 号决议。
- (j) 秘书长关于人权与单方面胁迫性措施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10 号决议。
- (k) 秘书长关于有效促进《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4/162 号决议。
- (l) 秘书长关于人权和恐怖主义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4/164 号决议。
- (m) 秘书长代表关于保护和援助国内流离失所者问题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4/167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54 号决议。
- (n) 秘书长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4/176 号决议。
- (o) 秘书长关于人权和人口大规模流亡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4/180 号决议。
- (p) 秘书长关于生物伦理学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1/71 号决议。

- (q) 秘书长关于残疾人的人权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0/51 号决议。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 (a) 秘书长转发缅甸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1/15 号决议。

- (b) 秘书长转发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与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特别代表的临时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13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12 号决议。

- (c) 秘书长转发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15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14 号决议。

- (d) 秘书长转发委员会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特别代表的临时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14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17 号决议。

- (e) 秘书长转发苏丹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16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18 号决议。

- (f) 秘书长转发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17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19 号决议。

- (g) 秘书长转发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法外处决、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和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一位成员的访问调查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1/19 号决议。

- (h) 秘书长转发人权委员会独立专家关于海地境内人权情况发展和人权方面技术合作的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18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主席的发言。

- (i) 秘书长转发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119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13 号决议。

- (j) 秘书长转发 1967 年以来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1/7 号决议。

- (k) 秘书长关于在以色列的黎巴嫩被拘留者的人权情况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1/10 号决议。

- (l) 秘书长转发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塞拉利昂境内人权情况的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1/20 号决议。

- (m) 秘书长转发布隆迪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1/21 号决议。

- (n) 秘书长转发粮食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的初步报告的说明(A/56/……)

法律依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1/25 号决议。

- (o) 秘书长柬埔寨人权问题特别代表关于柬埔寨境内人权情况的报告(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55/95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82 号决议。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 (a)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补编第 36 号)(A/56/……)

法律依据：大会第 48/141、48/121 号决议；人权委员会第 2001/24 号决议。

- (b)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东帝汶境内人权情况的临时报告(A/56/……)

法律依据：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主席的发言。

项目 3. 会议综述

19. 所有有关代表团均可就为期一天的非正式会议作出发言加以评价。人权委员会主席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将作最后发言。

-- -- -- -- --